

# 中共山东石油化工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
---

## 关于严明 2022 年“开学季”、教师节、中秋节期间有关纪律要求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，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金秋时节，新学年伊始，老生返校新生报到，教师节、中秋节将至，为统筹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纪律作风建设，维护校园安全稳定，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自觉履行主体责任，加强教育提醒

目前，国内疫情点多面广频发，在学生返校和新生报到关键时期，学校各级党组织、各部门（单位）要进一步压紧压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，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各项要求，严防疫情外部输入。要统筹疫情防控和纪律作风建设，早研究、早部署、早提醒，层层传导压力，真正把纪律立起来、严起来，尤其在党的二十大即将召开的关键时期，要强化正面舆论引导，筑牢意识形态防线和安全底线。党员领导干部特别是“一把手”要发挥“头雁效应”，发扬“严真细实快”工作作风，教育引导师生员工强化纪律规矩意识，不触“红线”、不踩“底线”，自觉抵制不良风气，廉洁过节。

## 二、严明纪律规矩意识，严格遵守规定

全校师生员工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，切实增强纪律规矩意识。要严格遵守教育收费纪律，坚决制止乱收费现象。要严格执行节假日期间学校值班安排，严禁脱岗、漏岗、离岗。严禁工作日（含值班）中午饮酒；严禁酒后驾驶；严禁教师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任何形式礼品礼金等行为；严禁参加由学生及家长安排的宴请；严禁组织或参加用公款支付的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；严禁违规出入私人会所；严禁滥发津补贴或节日福利；严禁违规借用、调用、换用、占用其他单位或管理服务对象的车辆；严禁通过虚列会议费、培训费、维修费等方式报销餐饮费用，或者以项目资金等专项经费支付餐饮费用；严禁违反疫情防控有关规定以及其他违规违纪违法行为。

## 三、强化监督执纪检查，严肃执纪问责

各党组织、各部门（单位）要紧盯关键节点“四风”问题新动向和疫情防控重点工作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及时发现并处理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。学校纪委将进一步畅通信访举报渠道，强化监督执纪检查，依规依纪查处违规违纪问题，对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的，发现一起，查处一起，通报一起。对情节严重、造成恶劣影响的，既要追究当事人的责任，又要追究失职失责干部的领导责任，做到失责必问、问责必严，切实维护学校的社会声誉和廉洁形象。

监督举报电话：0546-7396565、7396050

监督举报邮箱：sshjwb@126.com

中共山东石油化工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22年8月31日